

供大湾区「开户易」客户参考
通过中银香港网上银行汇款往内地中国银行账户

当您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分行及其他指定渠道激活在内地中国银行新开立的 II/III 类账户后,您便可通过中银香港个人网上银行办理人民币汇款到该新开立的账户,最快可当天¹到账,并可享中银香港手续费豁免²。

重要注意事项: 汇往 II/III 类账户的汇款只用作消费购物,不可用作购买理财保险基金等产品。

一：登记收款账户

(以下步骤只需进行一次。)

<p>(1) 登入中银香港网上银行,选择「个人设定」>「账户设定」>「登记其他账户或卡」。</p>	
<p>(2) 选择「中银快汇」收款账户,按「下一步」。</p>	
<p>(3) 设定「每天拨款的总限额」(给所有第三者拨款的每天总限额上限为港币 100 万元) (4) 设定「此账户每天拨款限额」(请注意:内地中国银行之 II 类账户每天转入累计限额为人民币 1 万元;而 III 类账户结余上限为人民币 2 千元。)</p>	
<p>(5) 在「收款人资料」标题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您是否要登记一个以人民币作为汇款货币的内地收款账户?」选择《是》。 ● 输入收款「账户号码」,即您在内地中国银行新开账户的号码。 ● 根据系统自动显示的「账户名称」,选择您在内地开户时采用账户名称。一般情况下请选择以中文输入。 ● 填写「账户别名」(选择性填写)。 ● 在「地址」栏填写您在内地账户纪录的地址及电话号码。 	
<p>(6) 在「收款银行资料」标题下,选择并输入您开立中国银行账户的分行地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您的账户开立在珠海任何一间分支行,「省市」请选“广东”而「分支行」选「珠海市」。 ● 如您的账户开立在深圳任何一间分支行,「省市」及「分支行」均选「深圳市」。 	
<p>(7) 按「下一步」,确认收款人资料,经过「双重认证」后,完成设定收款账户。</p>	

二：发动汇款

(每次汇款均须进行以下步骤，除非已设立定期汇款 [下见(7)].)

- (1) 登入中银香港网上银行，选择「理财」>「汇款」>「中银快汇」。



- (2) 选择「银行账户」(人民币活期账户或外汇宝账户)。
(3) 「汇款货币」选择“人民币”，
(4) 输入「汇款金额」。

(请注意：内地中国银行之 II 类账户每天转入累计限额为人民币 1 万元；而 III 类账户结余上限为人民币 2 千元。如超额汇款会被退回及扣取费用。)

(请确认人民币活期账户或「外汇宝」账户有足够人民币结余办理这项汇款)

- (5) 在「收款人资料」标题下，选择「账户号码」，核对版面上「账户名称」及「地址」是否正确。

- (6) 在「手续费及收款银行费用」标题下，选择手续费的扣除方式。

(这是中银快汇共用交易版面，请您仍需作出选择手续费支付方式才可递交交易。)

- (7) 在「其他资料」标题下，按须输入相关资料，如「汇款用途」、附言(如需要补充)、及设定汇款安排。填妥以上申请资料后便可按「递交」进入汇款确认版面。

- 汇款用途：例如「购物」
- 汇款安排：「单次」= 只为一次性汇款
「常设」= 定期执行，可按月/星期/日等频率执行

(请注意：手续费的豁免须视乎该笔汇款在执行当日是否在推广期内及是否符合优惠条件²。)

- (8) 完成以上程序后，请小心检查各项资料正确后便可确认交易，按「确认」完成汇款。

本文件上的描述、版面及操作程序只供参考。个别客户所见的网上银行交易版面及流程可因账户设定及状态有所不同，中银香港可不时优化系统及操作流程。如有任何查询，请亲临任何一家分行或致电 (852) 3988 2388。

附注：

1. 人民币汇款交易需完全符合自动化处理的条件及符合收款所在地相关规则和要求，才可达成最快汇款时间。

2. 豁免手续费的安排：

i. 符合以下所有条件的汇款方可享中银香港汇出手续费豁免：

- 透过中银香港网上银行「中银快汇」功能（或中银香港手机银行的「开户易汇款」功能）以人民币办理汇款；及
 - 提款账户为中银香港个人客户的个人单名账户（人民币活期账户或外汇宝账户）；及
 - 收款人/账户名称必须与指定客户(汇款人)相同；及
 - 收款银行是中国银行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深圳 或 广东省珠海市的分/支行
- ii.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 iii.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或取消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以及修订有关条款的酌情权。
- iv.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